

A

可以公开

连云港市市场监督管理局

连市监办复〔2023〕58号

签发人：王 波

对市十五届人大三次会议 第 3069 号建议的答复

章莉代表：

您提出的关于加大对个体工商户纾困政策力度的建议已收悉，现答复如下：

一、有关工作情况

近年来，市市场监管局、市商务局、市税务局等部门高度重视扶持个体工商户发展，积极发挥职能作用，积极推进扶持个体工商户政策措施落实落地，加大商贸领域个体工商户培育扶持力度，着力帮助个体工商户纾困解难，促进全市个体工商户持续平稳健康发展，助力经营加速回暖向好。截至今年 6 月底，我市实有市场主体 724678 户，其中实有个体工商户 544485 户，占我市市场主体总数的 75.13%。今年 1-6 月个体工商户增长率达到 34.26%。这 50 多万户个体工商户有力促进了我市经济快速发展，又直接带动 80 余万城乡

居民就业，为我市抵御经济下行风险、提升经济韧性提供有力支撑。

（一）加强扶持个体工商户政策措施落实。各部门积极推进市场准入便利化改革，认真贯彻落实《促进个体工商户发展条例》，深入推进“证照分离”改革，“一件事一次办”及市场主体登记改革，提升“一网通办”能力，实现个体工商户登记注册跨区域通办、全流程网办，提升个体工商户登记便利度，取得明显成效。目前，全市各级登记机关通过简化材料、优化流程，实现个体工商户注册登记、刻制公章、领取发票（获得申领资格）、社保登记和住房公积金缴存登记等全生命周期“一件事一次办”、全免费、半日办结。

（二）多措并举助力市场主体纾困解难。我市先后出台了《连云港市执行政府定价的价格和收费减免与优惠政策清单（2022 版）》、《关于印发进一步支持个体工商户纾困和发展若干措施的通知》、《市政府印发关于推动经济运行率先整体好转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》、《连云港市推进“小店经济”健康发展的若干措施的通知》、《连云港市关于促进个体工商户高质量发展若干政策措施》等相关政策文件，助力个体工商户降低经营成本、加大金融支持、支持扶优做强、提升综合服务、优化个体经济营商环境。

一是降低贷款融资成本。根据《省政府关于做好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促进就业工作的实施意见》文件精神，以富民

创业担保贷款，支持鼓励创业、促进小店融资。其中个人借款人最高可申请 50 万元富民创业担保贷款，小店最高可申请 300 万元。截至 2023 年 5 月末，全市个体工商户贷款余额达 321.2 亿元，比年初增加 49.7 亿元，同比增长达 35.9%。新发放再贷款 13.06 亿元、办理再贴现 11.65 亿元，累计支持普惠小微企业等市场主体近 5000 户。二是市市场监管局联合市发改委、市商务局、市工信局、市财政局等 13 个部门，共同建立市扶持个体工商户发展联席会议制度，定期组织召开工作会议，研究部署“个体工商户服务月”活动，切实了解个体工商户的具体需求，积极帮助个体工商户应对各种不利因素影响，推动我市个体工商户稳存量、扩增量、提质量，努力实现个体经济平稳健康发展。

（三）抓好个体工商户各项税费优惠政策贯彻落实。根据相关政策规定，对我市个体工商户经营所得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，在现行优惠政策基础上，再减半征收个人所得税。对住宿餐饮、文体娱乐、交通运输、旅游、零售、仓储行业纳税人和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，暂免征收 2023 年上半年房产税、城镇土地使用税。其他行业纳税人生产经营确有困难的，可申请减免房产税、城镇土地使用税。对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、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，按照税额的 50%减征资源税、城市维护建设税、房产税、城镇土地使用税、印花税（不含证券交易印花税）、耕地占用税和

教育费附加、地方教育附加，执行期限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。

（四）科学审慎适用行政处罚裁量权。市市场监管局严格落实《江苏省市场监管领域轻微违法行为不予处罚和从轻减轻处罚规定》，推动涉企违规收费问题整治，切实帮助个体经济降本减负。同时大力推进包容审慎监管，去年以来办理免罚轻罚案件 500 余件、减免处罚金额 2700 万元，减免各类检验检测费用 100 余万元。

（五）加强个体工商户宣传引导。推进我市“加大对个体工商户纾困政策力度”的宣传报道，今年以来通过连云港市广播电视台、连云港日报、苍梧晚报、网站、微博、微信、抖音号等媒体资源，先后发布了《江苏连云港：“花”时间助力小微企业稳增长 纾困解难让服务业“烟火气”升腾》、《“助企纾困、跨省通办”——连云港“线上苏小登”利企服务新突破》、《十大举措给“小块头”注入“大能量”》、《十大举措加速全市小店经济健康发展》、《中小微企业办理应急转贷更便捷经济》、《小店的春天回来了》、《副食店忙碌中坚守成就诗与生活》、《街头杂货铺铺纳百物“穿越旧时光”》、《闻春而动不负春光》等多篇报道，同时还在网站、微信公众号等媒体大力宣传我市帮助市场主体纾困解难的政策措施，不断增强市场主体活力，持续激发经济发展动力，不断激发市场主体活力和社会创造力，取得良好社会效果。

二、下一步工作措施

（一）加大政策扶持力度，促进个体经济健康发展。进一步放宽个体工商户市场准入门槛，全面取消没有法律法规依据、没有按法定程序设定的证照事项。不得擅自设定和变相增加个体登记前置审批事项，大力压减个体登记后置审批事项。构建公平公正准入机制。

（二）实施个体工商户分型分类精准培育。开展个体工商户分型分类培育，统筹各部门资源，对“生存型、成长型、发展型”个体工商户采取财税、金融、社保等有针对性的支持措施。加大对“名特优新”个体工商户的培育力度，加强政策精准供给和梯次帮扶，不断提升个体工商户的稳定经营能力和发展质量。重点培育一批大型龙头市场群，扶持建立一批个体工商户集群，为个体工商户提供快速发展的载体。如发展海鲜电商等，引入行业龙头，带动整个上下游产业链快速发展。

（三）继续开展涉企收费专项治理。聚焦重点领域，开展涉企收费专项检查。加强部门联动，督促落实降费减负政策，推动降低实体经济特别是中小微企业、个体工商户的负担。

（四）实施包容审慎监管。坚持过罚相当原则，科学审慎适用行政处罚裁量权，依法保障违法主体申辩、听证等权利，以影响最小、效果最佳的方式实施处罚。加强对“职业打

假人”的职业投诉举报行为管理,依法维护个体工商户合法权益。

(五)加大促消费工作力度。认真落实市委、市政府的相关决策部署,把恢复和扩大消费摆在优先位置,加大对个体工商户政策扶持和政策宣传力度,推动个体工商户实现更好发展,助力恢复和扩大消费。

连云港市市场监督管理局

2023年7月24日



联系人:张晶

联系电话:13775497788